

市统计局 2022 年度工作总结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统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首都发展为统领，聚焦全市中心工作，认真履行“两个中心”职能，全力推动重点任务落实，着力提升统计服务水平，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全年共承办 19 项考核任务，涉及全市重点工作任务、经济社会发展统计监测分析评价、统计改革创新等方面，各项任务均完成年度目标。

（一）坚持严的主基调，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牢记“看北京首先要从政治上看”的要求，严格落实党组会“第一议题”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围绕统计工作实际，积极开展交流研讨。坚决扛起巡视整改政治责任，聚焦巡视反馈问题，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多次召开局党组（扩大）会议，听取巡视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通报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统筹协调、系统推进巡视反馈的 48 个具体整改任务落地见效。全面完成国家统计督察整改任务。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落实双重组织

生活制度，深入基层党支部 100 余人次。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做好重大活动服务保障。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肃纠治“四风”，常态化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持续改进会议、调研作风，做细做实日常监督，持续提升监督执纪效能。

坚持把思想建设作为党的基础性建设。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北京工作、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十九届六中全会及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组织党员干部参观“奋进新时代”主题展览，举办专题讲座，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及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上来。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二）坚决守护数据净土，着力提升统计监督效能

夯实源头数据质量。修订印发《北京市政府统计机构统计质量全过程管理办法》，推动各级统计机构完善数据质量审核评估，明确分专业、分岗位数据质量责任追溯清单。全面核实 2021 年以来“四上”单位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退库情况，开展入库退库专项检查。严格执行“双随机”抽查制度，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及时公示检查结果，运用北京统计微信公众号、北京统计官网等媒介公示统计违法案例，

强化警示教育。组织实施对6个区统计局、经济社会调查队和2个部门的统计巡查及4个区统计局、经济社会调查队的巡查“回头看”，突出问题导向，提升整体合力。

全面加强统计监督。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部署，推动出台《北京市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实施意见》，制定21项落实措施。建立统计督察制度，制定统计督察工作办法及其配套文件。依法独立履行监测评价职能，强化对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监测评价。加强对高质量发展的监督，科学评价各区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总体情况。推进统计监督与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视监督、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方式贯通协调，加强定期会商，健全信息沟通、线索移送、结果共享等常态化机制。扎实开展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联合市纪委市监委开展“四个必查”，对东城等10个区和市卫生健康委开展同步检查，对丰台、密云2个区及4个市属部门开展重点检查抽查，着力消除统计造假潜在风险。

（三）立足首都发展大局，全力助推首都高质量发展

扎实做好统计调查普查。科学梳理年定报制度，开发“年定报微站”，提供统计制度在线阅览和下载、统计标准查询、年定报智能问答等统计服务。制定实施《北京市部门统计数据共享制度》，规范部门统计工作。有序组织实施常规统计调查，围绕国民经济各行业各领域生产采集数据，规范管理、动态维护基本单位名录，科学采集4.7万余家联网直报平台单位数据。成立五经普筹备领导小组，圆满完成五经普专项

试点工作，结合首都实际，完成 8800 余家单位的清查和登记任务。创新设计京津冀投入产出调查表，为全国试点工作贡献经验。优化人口统计监测，科学设计调查方案，精心组织年度人口抽样调查。

准确研判全市经济形势。按月组织召开经济形势分析暨数据质量评估会，密切关注重点行业及领域、重点区域、重点企业发展情况，跟踪反映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实施效果，客观评价和预判形势，从产业发展、需求变化、质量效益、横向对比等维度加强分析研究和调研座谈，及时反映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情况。

持续加强重点领域统计监测。聚焦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持续深化全国文化中心建设、北京推进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建设等监测，推进北京“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进程监测，开展北京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北京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指标体系研究，有力服务首都功能优化提升。聚焦落好“五子”，健全完善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两区”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及京津冀区域发展指数指标体系，动态开展监测分析。聚焦首都高质量发展，完成 2021 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研究测算北京市“高精尖”企业发展指数，跟踪监测独角兽、“专精特新”、平台经济企业等，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信息支撑。聚焦社会民生诉求，加强健康城市、人口、就业、文化、体育、妇女儿童等领域监测，定期开展北京市“七有”“五性”监测评价，组织开展消费者信心、垃圾分

类、物业管理、老旧小区改造、民生实事等专项调查，及时反映人民群众所思所盼。

（四）深化改革创新，不断增强统计发展内生动力

推进统计工作数字化转型。制定大数据应用工作要点，持续深化大数据资源及技术应用，创新开发电子统计台账程序，搭建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首次实现全部部门报表的平台化采集。借助地理空间技术，开展经济运行、企业画像、数字经济、国际消费中心等专题可视化展示工作。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展能源专业数据审核评估。运用遥感技术，推动蔬菜统计数据全流程在线处理。深入开展统计数据治理，加快形成各类数据资源目录。探索利用多源大数据，开展商圈消费活力高频监测（周监测），弥补常规统计监测及时性不足短板。

深化统计制度方法改革。持续完善地区生产总值核算方法，保证市区两级核算数据有效衔接。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等新产业增加值核算及分区核算。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研究制定北京市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地方标准。深化生态保护补偿统计方法研究，持续完善北京市生态保护补偿统计指标体系。研究制定北京市碳排放分区核算初步方案并开展试算。拓宽人口动态监测范围，开展实际服务人口监测，评估分析季度、年度人口变动趋势。

（五）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提升统计履职效能

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对绩效目标的管理和成本控制，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和严谨性。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全方位把握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实现和预算管理情况。完成“三农”监测领域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对129个项目开展预算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情况、目标实现程度以及资金支出进度。对照“委托外包项目自查问题清单”，深入开展自查自纠。

强化统计服务管理。做好数据发布解读，按计划发布全市主要经济数据，为社会各界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支持。制定《北京市统计局统计舆情监测与应对工作制度》，印发宣传工作要点。举办北京政府统计开放日活动，以“党的十八大以来北京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为主题，发布12篇报告并同步在官方网站推出“丈量京彩十年 砥砺奋进未来”宣传专栏，开展数说北京十年高质量发展专项舆论引导工作。持续推进统计决策公开，规范完善“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建设，加强统计执法信息公开。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2年，市统计局在全面履职中取得了进步，但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包括以下方面：一是面对新时代首都发展的新要求，现行统计制度方法对经济社会发展新实践的反映还不够全面及时。二是面对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新需要，统计服务的针对性、有效性还不够强，统计监测评价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统计数据质量管理还有提升空间，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措施仍需加强，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四是推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与

统计工作深度融合还不够，在统计数字化转型方面还有大量工作要做。

三、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时期首都统计现代化改革的承上启下之年。市统计局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市委全会精神，坚持首善标准，发挥统计优势，全力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

一是全面强化政治机关建设，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二是扎实开展各项普查调查，全力以赴夯实数据质量。三是深入开展统计监测分析，全力服务首都发展大局。四是坚持依法治统，促进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更好发挥。五是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全力助推统计工作数字化转型。